

彰化縣護理師護士公會 會員繼續進修獎學金申請辦法

編碼：MM-002	
96 年 1 月 15 日	訂定
96 年 1 月 21 日	通過
99 年 11 月 29 日	修訂
102 年 1 月 28 日	修訂
104 年 12 月 21 日	修訂
106 年 10 月 2 日	修訂
107 年 2 月 5 日	修訂
109 年 12 月 18 日	修訂
112 年 6 月 30 日	修訂
113 年 10 月 4 日	修訂

一、宗旨：為培養優秀專業人才，鼓勵本公會會員繼續進修，特定本辦法。

二、辦法：

(一)金額：每名新台幣伍仟元整(由本會每年編列預算)。

(二)名額及評定辦法：

1. 研究所以以上 4 名，大學 10 名。(共 14 名，同一學制每人以得一次為限)
2. 大學專科以正規護理教育為主。
3. 研究所以正規護理教育為優先，提出申請名額不足時，以本會培育之重點科系：醫療資訊、法律、早期療育、長期照護等相關科系為其次。
4. 評定優先順序之須循：科系-年級(須註明預定畢業年級學制修業年限)-入會年資-學業成績。
5. 各類學制提出申請名額或扣除不符規定者不足時，各類可互相流用。

(三)申請資格：

1. 須加入本公會連續二年以上之會員。
2. 應有整學年成績且操行、學業成績各達八十五分以上。(上、下學期平均)
3. 由服務機關護理主管或機關場所推薦後再甄選。
4. 未享受公費補助待遇及未領取其他獎學金者，須付切結書如附件二。
5. 須取得學籍。

(四)申請時間：每年公告後至 11 月 15 日收件截止。

(五)申請獎學金應繳下列資料：

1. 獎學金申請表如附件一。
2. 114 學年度(第一及第二學期都需提供)成績證明。
3.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(蓋新學年度註冊章)或學費繳費證明文件或當年度畢業證書。
4. 在職證明書。

(六)申請方式：採線上申請，上述文件備齊後於受理期間掃描 QR Code 或點選以下連結網址，完成線上基本資料填寫，並上傳相關文件檔案，逾期者概不受理，若未獲入選者，恕不退件。

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TZvF2DBNc8qWBo6Y7>



(七)經審核小組評議後，受獎人名單將公告於本會網站，另函通知於每年召開之會員代表大會中表揚及頒發獎學金。

三、相關表單可於本會網站(www.chnurse.tw/會務資訊/常用表單)自行下載使用。

四、本辦法由彰化縣護理師護士公會會員委員會負責，經彰化縣護理師護士公會理監事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護理師護士公會 在職會員繼續進修獎學金申請表

(112.6.30 第十八屆第 2 次理監事會修訂)

姓 名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身份證字號		入公會 日 期	(公會填寫)
就讀學校： 科系： 學制類別： ☐ 大學制 ☐ 碩士級以上學制 目前年級： 預定畢業年度： 修業年限：		手機電話： 單位電話/分機：	
學業成績 (上下學期平均)		操行成績 (上下學期平均)	
目前服務機關/單位： 主管簽章：			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申請者：

應檢附下列文件：

- ☐ 114 學年度(上、下學期都需提供)成績證明
- ☐ 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(蓋新學年度註冊章)或學費繳費證明文件或當年度畢業證書
- ☐ 在職證明書
- ☐ 未享受公費待遇或未領取其他獎金之切結書(如附件二)

以下由公會填寫

審核意見： ☐合格 ☐不合格

審核小組召集人簽章：

※本表格可於本會網站自行下載